

混在生活的真實處境中— 一位國小教師的行動與探尋

國立東華大學課程與潛能開發學系多元文化教育碩士班
研究生：黃梨君

你在看我嗎？
我是一個中規中矩的好學生好老師好女兒好朋友
「混」!!!
混日子？混口飯吃？混論文？…
怎麼可能嘛！…
千萬別搞錯…
「混」好不好玩呢？！
但一切也別太早下定論…

壹、前言

這是一個關於跨越、理解、看見與行動的省思與分享。

身為一位國小教師的我，在擔任初任教師的前幾年，遇上了許多的不解和困惑。在學校內面對著教學生活的反覆單調，想要解決學生的各種狀況與問題，卻無能為力，我關在自己的課室內「工作」，甚至是想逃離，卻逃不掉。這不只是我個人的單一情形，想必大多數的教師生態也是如此。

從自我生命故事的書寫出發，重新去認識自己與自己的原生家庭，去理解自己身上看待事物的理所當然從何而來，這樣的學習，開展多元的角度看待許多事物。學習的過程中的碰撞、不舒服與沮喪是有的，但是都在這一步一步緩慢的過程中省思、探尋與釐清。

也許我們都應該需要再去重新思考「老師」這份工作的意義是什麼？我想要當一個怎麼樣的「老師」？還是他人如何看「老師」的這個角色？而這些都不能只是在腦袋裡空想，這些需要直接的走進我們的教學田野中，去看去聽去說去玩去行動實踐的。面對教學生活的凝滯和困惑，從家訪的方式出發去認識他們的生活，不同的家庭不同的文化相遇，開啓不同的視野，發展不同於課室內的人我關係，發揮所長從教學上著手改變。

這樣轉變的歷程放置在公共對話的空間中，是將你我的經驗創造出場的機會。每個人都有其獨特的處境和位置，我的故事一定不是你的故事，但在經驗交流的公共對話中，相互傾聽與學習，也許我們都能被對方經驗的某一部份而觸

動、感動和影響，但…最重要的是，請先走出課室無形的圍籬。

貳、 一個菜鳥老師的真實處境與看不見

一、 三好的教職工作

與學士後教育學分師資班考試拼鬥了四年後，順利的念完學分，接著實習再來到了花蓮謀得一個正式合格教師的缺，這樣如此的順利，也是如此的苦盡甘來，彷彿是美夢成真了啊！而那樣的美夢成真的情緒多半是因為我終於不負家人的期盼考上了，另一個情緒則是我從考試中解脫了，我自由了，對於當上老師和來到花蓮大多是這樣快樂的和期待的。

但也意味著還未認真面對與思考「教師」這份工作。

因為在這個鄉間小學，比起他人，我有一份好薪水、好穩定、好環境的三好工作，那還有什麼不滿足和不舒服啊！？

二、 老師的真實生活樣貌

（一） 教學工作的單調、繁瑣、壓迫

教學變成例公事了，每日的生活就是上課、下課、改作業、處理學生的狀況。在教學生活中，時間常常不夠用，人是緊繃的，也沒有生病的權利。教學內容的不變也形成另一種工作的枯燥。寫生字、批改、訂正…總是會想，難道我一輩子就是這樣的生活嗎？

再加上因為教學工作的自我要求，於是我很不快樂，絕大部份的情緒是很低潮的。我認為孩子學不會是因為我教不好。我也擔心孩子上了中年級，學業跟不上別人，接班的老師也會覺得低年級的基礎未打好。於是我很貪心的，想要把每個孩子帶起來，但是還是教不會，除了為什麼教不會的無力，還有對於自己能力不足的自責。我是一個找不到方法的老師。

（二） 對於學生與家長處境的不理解

在我任教的小鎮，是一個年輕人力外移的客家小鎮，也較易產生了年輕人外出工作賺錢，形成學生家庭是隔代教養的狀況，當然也是原漢融合的社區，也有著單親、新移民家庭的各種狀況。學期中我必需面對有些孩子無法準時、無法完全繳交學雜費用、營養午餐費用和其它費用。在催繳學費的過程中，與家長是有衝突的，而這樣的衝突多半是來自於我的理所當然，還總認為「不是你生的嗎？你就要負責養」，繳不出學費是你這個家庭的事。這樣的邏輯背後也認定：我一個老師的工作就是教書啊！其它的關我什麼事！而且我是老師耶，又不是討債集團。

而在台北或是都會型學校，低年級學生上半年班，就是放學回家了，如果家中大人都上班，又無人照顧，就去上安親班吧！但是這裡的孩子這裡的家長，他們是跟我喊著回家作業不會寫，可不可以留在學校寫完再回家。或是家中沒有大人，可不可以留在學校跟著高年級的哥哥姐姐一同放學回家。這裡的家長在做什麼，都不用為學生的學習負責嗎？

對於他們，我全是困惑、責怪。

三、 凝滯的生活

從一開始的自以為美夢成真、滿心愉悅到現在的疲乏和無力。教學的枯燥無聊，一成不變，一日我蹲著正準備拿教具時，看著眼前的教學內容發著呆我哭了起來：難道我要這樣過一生？又不理解學生和學生家庭的狀況，面對學校體制內教師受到的要求和看待，於是感受到一些在這個教學現場上、在這樣的社會位置上、人際關係相處、社會價值既有規範所給教師的壓迫、困惑、無力、無奈和對於「自己」的思考。

因為這些困惑和感受，就愈來愈覺得自己被困在一灘死水中，好像快要窒息而不能動了。可是我卻不知道為什麼？又告訴自己不能失去那個熱情！不是美夢成真了嗎？為什麼好像愈來愈多我說不出來的難受？我到底要成為什麼樣的人？我到底要怎麼過日子？我到底應該如何「做一位老師」？好像怎麼做都不對？到底該怎麼辦？

進入研究所進修，只是因為害怕這樣一成不變的生活，害怕關在自己教室內不知長進，而當時的我不知道該怎麼辦？也不是預想著研究所能幫我解決我的問題，當時的自己，只是要找一個出口，做一個行動，就這樣進入了多元所。

參、 自己的故事開始

一、 敘說與行動研究的相遇

(一) 敘說你我的故事

「當故事被看見、聽見，就會帶來無形的力量」(吳熙琄，2010)。故事是一個體悟一個人的生命、覺解一個人的生命、尋找自己生命智慧最初的方式。。而當我想要了解自己或是我的學生們，各自在生活中的位置，所以每個人的聲音、獨特經驗和觀點，都要從故事中聽見和看見。

每個故事都是自己的生命經驗，每個人的生命也是自己的故事，這些生命故事被收集使用或分析，也就是敘事研究，它可以是研究的目的，也可以作為研究的工具(林美珠，2000)。當我們說和聽故事時，在敘說中都包含了說者和聽者所處的社會文化脈絡的關係，也是說者和聽者所了解的現實社會世界(林美珠，

2000)。所以敘說的方式而產出的知識是一種處理、面對生活的學問，也應該是理解、建構生命經驗的方法。

書寫的過程也是困難的，書寫常常到了最後會卡住，是因為我總是想要改變問題和找到解決的方式，但是也常常事與願違。有時在思考這些關係的時候，免不了又進入一個泥淖，我總是想要去「解決」每一個問題，我總是問…那怎麼辦？那又能怎樣？這樣急著想要解決問題的我，從來沒有看見問題背後的關係和脈絡。

敘說就是呈現與了解經驗的最好方法。寫下來對我而言是有幫助的，書寫成爲一種可見的紀錄，它幫助我可以翻閱與檢閱我的過程。也透過書寫再去做經驗的整理。鄭曉婷（2006）論文「行走中的認識-活化生命的書寫行動」的摘要第一句：我們不一定能在經驗中學習，除非能夠正視它。

也許暴露自己有時候像是讓自己無助地面對家人、朋友、同事或是陌生人的批判凝視。如果可以踩在邊緣的地位，反而可以比別人看到更邊緣，更了解底層的心聲，了解其需要和問題。藉此向他人學習和開創異文化了解，相遇而進入，傾聽他人的生活經驗和脈絡。

從敘說中，個人的處境和經驗被說，做爲一個反身的實踐、反觀自己、自身的檢視，就是一種視框的分析，回頭看看自己的價值是什麼。認識和檢視個人的生命生活軌跡，理解自己與他人，而有了生命的理解，再產生行走的力量。

（二） 與自己對話

鄭曉婷（2006）於多元所電子報的一篇關係教育中提到，想要發展新的關係，也要有新的對待方式，可是最重要的是先改變自己，因爲只有我們認識自己，與透過理解自己的過程，轉換成同理他人的能量，只有在自己知道要如何的對待自己，才會明白與他人相待時，需要的是什麼，能給出的是什麼。

閱讀翁開誠在應用心理研究的文章「通過故事來成人之美-心理治療」（翁開誠，2002：41），其中提到了主體性，用比較存在主義式的語語，就是「我感，我是，故我在」，而「我感」就是自我覺察而能有感覺，「我是」就是感受到自己真實的情感，發現自己內心所重視的，發現對於生命中的追求，有了自己的目的，是重拾了主體性。

自我知覺影響我們看事情的觀點、角色、策略和行動，而在說故事的過程中，藉著故事的被說出來，也得以跳脫自己的角色，以一個旁觀者的角色，聽到別人也看到自己。

在敘說的研究裡，我企圖尋找的是一種內在的對話，答案在裡面的挖掘，經由過往的經驗找到一條到未來的路，若不夠清醒，是看不見的，走在這條路上並不平坦，有時也不甚愉快，但這是一個能找到自己的過程。（余惠珍，1996）

在敘說中是教師的實踐知識風貌，是生命中生活的體驗，是自己的聲音，是一種反省、動態的歷程（阮凱利，2002）。我想去試著理解我的孩子、孩子的家

庭，諸多在多樣環境的人群生活圖像，我該先了解自己是怎麼樣的人？我的「理所當然」是從哪裡來的？因為我一直只看見自己想要的，也只看見原本就呈現在我眼前的世界。

余惠珍（2006）認為只有透過不斷的反思個人和世界的關係，是最能明白盲點與侷限的方式，也是最直接、最簡單、最有力量的一種手段，藉由批判這一種方法，以質疑的態度，協助個人去面對自己處在社會位置時該有的反省。我需要搞清楚我生命中的每一個環節、關係、脈絡，並且在生活中學習，只要我具有能清楚辨識的能力，我才可以更有力量的向外找尋與生活周遭的關聯，與面對我對於生活、教育的質疑和困惑。

（三） 行動的場域與關係

在這個田野中我們需要浸泡，經驗需要被梳理，差異要看見，也都可以被彼此故事所勾動。因為故事說完之後，就是正式行動的開始。

在不斷說故事之後，也重新的閱讀自己，重新的檢視自己，視框的形成，解構我看世界的方式。而從經驗與反省中，都要再回應到我是一個老師身份的工作者，那麼便要再將實際的生活行動做扣連與實踐，因為敘說最終是要回到生活中實踐的。

非常明確的是，我是一位老師，「老師」是我的工作，我的教室與教學生活便是我的勞動田野。

我每天到學校，熱情的向我問聲早安的小小的孩子，開心的和同學們嬉笑怒罵，而他們的心裡裝的是什麼？他們身上又背了什麼？他們又能承受多少？與各式的家長互動過程中，與他們聊天時，了解他們工作的樣態，家庭、孩子的相處…有時我靜下來時看著他們心裡會冒出來的諸多問號。是啊！當我選擇了這個生活方式，而我面對學生的時候我能做什麼？在目前教育的體制下我能做什麼？我不就是去認識和了解學生和學生的家庭，因為每個學生都是一個故事，而我又是何其有幸的聽見這些故事。

閱讀成虹飛（1995）在「以行動研究作為師資培育模式的策略與反省：一群師院生的例子」中提到，行動的探究並不是獨立的、偶發的事件，而須被在生活經驗脈絡中去看待。把「研究」作為一種知識的生產方式和「行動」作為一種生活實踐的方式相結合的活動過程，也含有雙重目的，一個是了解（作為研究的目的），一個是改變（作為實踐的目的）。教室是教師實踐教學的地方，教師的實踐知識從教室的時間和空間出發，因著情境而產生有效的行動（阮凱利，2002）。而教師則最直接的就是了與自己的生活世界息息相關的教學，再去深入了教學生活情境中的各種現象和問題。

面對著班上孩子及其家庭經濟狀況的差異、孩子學習程度的個人差異、教師個人專業能力的挫敗、學校體制內的師與生的沈默…等，我是必需在這個工作和環境中摸索、學習理解、轉換看待的角度，認識世界是從差異開始的，而我的教

學由學生生活經驗及世界開始。

成虹飛（1995）提到一種研究關係，是研究者需要親身進入田野和當地的人相處，試圖走入他們的生活世界，直接聽他們說自己的故事，而研究者也能設身處地，耐心地關注與傾聽，才能產生深刻的理解。在行動中探究可以是在每個人的日常生活中發生的，從自我的察覺、覺醒，對自己所處的位置上又能有什麼行動，或是因為行動而產生什麼影響的自主探究。

所以我行動的田野就不能只是在教室中在學校中，就包含了這一所學校所所在的社區生活條件和景況，走出校園進入部落和社區。而行動的田野對象除了每天相處的學生，就要去認識學生的家人、家庭的組成。而我的田野除了自己教師工作的處境，也包含了學生家庭各式各樣的勞動樣貌。

二、 說自己的勞動家庭故事

我的爸爸媽媽是傳統的刻苦、耐勞、節儉的客家人。我們家是賣早餐的，從幼稚園有記憶開始到現在將近三十年了。而早餐店內所有販賣的產品全都是由爸媽親手製作，他們必需很早起床準備生意上的材料，記憶中是最早是在每天的凌晨 1 點多他們就必需得起床了，做包子、饅頭、磨豆漿、煮豆漿、炸油條、煮飯…等的準備工作。再加上一整個早上的營業工作，直到將近中午收拾店面和清洗餐具結束。

因為從小看著爸爸媽媽賣早餐，看著他們辛苦的背影，如果有空我們就一定會幫忙賣早餐，星期假日不用上學的日子，爸媽也會要求我們要幫忙，那個時候的我很少跟朋友出去玩，常常也因為早上要幫忙做生意，所以與朋友相約都是要約做完生意後的時間，才能外出與朋友逛街和看電影，也極少和朋友計畫遠遊，因為如果過夜旅遊，因為早上就不能幫忙賣早餐了，面對辛勞的他們，如果我們在玩樂就形成一種罪惡。

我的青春歲月就是在幫忙賣饅頭包子燒餅油條中渡過的，自由自在無憂無慮的遊玩是一種罪惡，抱怨是一定有的，但也會產生不捨的情緒，因為想要為父母承擔些辛勞，在工作的時候想要像一般的年輕人自由的生活，在玩樂的時候又掛念放心不下辛苦的爸媽，所以我的青春歲月就在這樣的擺盪中渡過。

雖然從早到晚的忙碌和疲累的雙親、再加上沒有受到完整良好的教育，鮮少也無力參與我們這些孩子的學習生活，但也因為我的雙目所見都是他們的辛勞，所以我只會更乖順，因為我知道我的雙親沒有時間照顧到我們。他們用盡心力和方法，只是「要我們將來好」的苦心。只要我們好，他們的辛苦不算什麼，對於這樣的他們，我只有更感佩他們，我只要要求自己再做得更好，做得更乖，才不負他們的期望。

因為他們的辛勞，於是我開始學會不爭取，因為我知道爭取會造成他們的困擾。慢慢的我覺得不要給他們帶來麻煩，會讓他們輕鬆一點。我開始不說話，因為我覺得他們的辛苦養育最大，所以不可以跟他們爭辯。因為乖順所以我沈默。

對於那辛勞的養育所以我沈默。看見與聽見他們的辛苦，我會很不忍心，我試著分攤他們的辛勞。甚至因為傳統觀念，家裡只有女兒，我的爸媽沒有兒子，於是我把自已當成男生，以後就由我來奉養爸媽。我是用這樣的想法和要求看待自己而長大的。這樣子長大的我，父母和家庭是擺在最前面的。也成為我最放不下的掛念。因為我覺得我無法改變我的父母的，所以我也變得順從和自我改變，而這些都是我在這樣的家庭中養成的面對事情的態度和方式。

也因為不說了就只是順從，卻也因此被識為一種體貼、窩心，所以在姐妹中我比較能與父母對話。但我也永遠是站在這個外圍觀看的人。

我好像有一種狀況是站在這個家的外面看著家裡發生的事情，這是一個讓我舒服和保持距離的位置，站在外面我不會被家裡掃到，我不會太深入而受到情緒的干擾，站在外面的我可以有能力照顧這個家。我把自已照顧好，不會被家裡人擔心，也有能力支持和照顧這個家，我在家裡的位置一直是這個樣子的，我沈默或是我做調停者。

站在家的外面是我的安全距離。

肆、鬆動的歷程

一、說完自己的故事後的理解

在研究所的學習中，我學習將我與工作、我與孩子的關係、我與自己的關係想清楚，處理清楚。我學習聆聽和陪伴，它們也都各是一門功課，而每一件功課背後都有它的意義，我在這樣的過程中，鍛鍊自己。

當我學會聆聽時，家訪才算是真正的家訪。

(一) 貼近與聆聽他們的處境

學生小恩是一個隔代教養的孩子，媽媽是越南籍的新移民女性，也因為生養小女兒，所以在台北居住的她也無法外出工作，小恩的爸爸是做勞動粗重的鈹模工作，其實不太穩定。租屋在台北，又有小嬰兒根本無法寄錢回來鄉間的跟著祖父母居住的孩子們，而這裡的老人家也得靠著自己養雞、撿蝸牛、到西瓜田做零工才能有基本生活所需。

經由家訪與聆聽小恩阿嬤說的故事時，我才明白她也是無力的，對於生活只求基本溫飽，再也無力去顧到太多孩子的事，但她也是勇敢的女性，用她的韌性去照顧她的家庭、兒子、媳婦和孫子們。我也才逐漸明白，當我去催繳學費時他們的無奈和困窘，這樣的無奈有著生活的、被催繳的、也有著自己家不足以外人道的難堪，這樣的無奈是複雜的。

我的爸媽也是辛苦的工作賺錢，所以總是要求我們要讀書往上爬，不要像他們一樣的辛苦，也因此我們很爭氣的，爬到了一個中產階級位置。

但是一開始，我卻也好像被矇住了雙眼，什麼都認為應該是這樣…我們對於那些沒有工作，又付不出學費的家長，接受補助的家庭，是質疑的，是不欣賞的。我的價值裡也有許多的負面的評斷，賭博、喝酒、失業、不負責、離婚、單親…等，好像都是生活失序的一種現象，這些都是問題。

當我意識與驚醒時，我才發現自己批判學生和學生家庭的冷漠。

我忘了我自己也是來自於這樣的辛苦家庭了嗎？就是因為我知道我的父母和家庭的勞動和辛苦，所以我更應該要將心比心的去看待這些學生和學生家長的處境啊！而且當我能夠喚起這樣的經驗時，也好像比較能夠與他們貼近，我也有能力可以看進去他們的生活。

原來勞動的樣貌是多元的，勞動也應有著不同的價值。我在與這些學生的家庭故事中看見和學習了更多的實踐方式和可能性。面對學生家長的勞動和生活方式，我尊重和感佩。

（二） 我家與你家-原來「家」是多元樣貌的

在我家

雖然勞動的情形和辛苦賺錢，但是從小我的爸媽就是在家工作的，只要打個電話回家，幾乎都有人在，雖然我同時也參與勞動工作，但是不論多辛苦，我與我的家人共同生活。爸媽在廚房忙，我們在房裡看書寫作業。工作完畢，課業在一個段落結束，全家人在客廳一起看著電視，吃水果，這樣平淡幸福。因為媽媽的勤儉持家，物質上也從沒缺少過什麼。

而在你家…

初次與這裡的學生相遇，學生的家庭情形與我對於家庭的想像多有不同。

學生瑄的爸爸生病過世，於是單親媽媽帶著她和哥哥跟爺爺奶奶住，在加油站工作，以微薄的薪水支撐著一個家。學生傑哥則是一出生，沒有婚姻關係的父母，媽媽就擺明了不要這個孩子，而爸爸又無法照養這個孩子，於是傑哥是被姑姑和姑丈養大的，自小他就喊他的姑姑姑丈是爸爸媽媽，有一次上生活課，與學生一同分享與家人的生活，他也自然的說出他有兩個爸爸。有天我上課舉例子，很順的就說：像傑哥就可以跟著他的姑姑…，我還在說著說著，他無辜的眼神告訴我：我沒有姑姑啊！…我一時也楞了，用一般社會的制定的稱謂，那是姑姑，但是在他的認知裡，那個「姑姑」身份的人是「媽媽」啊！學生阿秦則是9月份入學，我看見她的戶口名簿上登載著她的父母於8月份離婚，阿秦則又是回到老家與爸爸、阿公、阿嬤一起住。學生玲在幼稚園時，媽媽就告訴幼稚園老師，其實玲是她朋友的孩子，因為也許無力撫養，於是這位媽媽就領養了玲視為己出。這位媽媽還吩咐老師們，請不要告訴孩子。

還有一對姐妹，她們擁有同一個父親，而兩個人的母親也都是同村子裡的人，目前都沒有了婚姻關係，一個女孩跟著父親、奶奶住，另一個女孩則跟母親住，這兩個女孩子也都了解清楚自己父、母親的狀況。每次我看著她們，心中總

是有一些莫名的感覺，也總是猜想她們如何面對她們的父母親。

原來所謂的家有好多好多的樣子。

有離婚的單親媽媽，一人北上工作，四個孩子留在鄉間請老人家照養，孩子們跟著老人家種菜、撿蝸牛、剪檳榔。也有因為喪偶而形成的單親家庭，也有爸媽離婚了，但是還是住在一起的情形。有因為不同因素而形成的隔代教養家庭。

我從一個純樸的客家大家族出來，好像突然掉進一個奇異的世界，對於我而言我的家是健全的，有爸爸媽媽兄弟姐妹，家族年節固定聚會，而我的爸媽叔伯也為我們以身示範，侍奉阿公阿婆以示孝順，每一家固定寄錢回老家給阿公阿婆，在這個家族中是呈現最傳統最健全的家族，沒有不和，因為我們相信家和萬事興，有許多觀念也是由上再傳下來的。每個長輩呈現給晚輩的也是努力賺錢，只要孩子讀書有出息就好了，你的成就也是家族的光榮，攪混在這樣的家風中，這是我對於家的概念。

來到這裡，面對學生們這許許多多家庭的樣貌，一個家庭就是一個故事，對我而言好像連續劇一般。在我的家中，雖然勞動辛苦，但也平淡幸福。但是這些孩子的每個家庭背景和樣貌都不同，與每個孩子相處，就也如同讀著一本一本的故事，卻也活生生的上映著。

這些的種種，一再鬆動我原來身上對於家的看法，家庭教養的方式，與家庭的分工的有原限制住的視野，這些形成原有價值的挑戰和衝擊。關係存在於我與學生間，也存在於我的家庭和我學生的家庭。原本對於學生的學習、功課、繳交學費、生活的問題而感受到的困惑，現在看來原來只是問題的表象，從理解自己的原生勞動家庭後，我才看見原來一個家庭的分工、孩子教養的看待其實是複雜的、是多樣性的，對於孩子可以再有另一個理解的心。

（三）我們都是女生

我注意到在這樣的鄉間環境，學生的媽媽的學歷幾乎不高，大約就只有高中職而已，她們不是家庭主婦要不然她的工作就是勞動性質，又早婚，甚至有一些是先懷孕了再結婚，有的是離婚後帶著孩子回到鄉下的娘家，她們幾乎和我同年紀，在我這一輩所謂六年級生，在我身邊的同輩幾乎都能念到大學學歷，循著大學畢業、工作、結婚的路。待在鄉下，又不讀書，早早結了婚，又沒有足夠的能力養孩子。對我而言就是不一樣和奇怪的事，我對她們全是評論。

現在自我檢討與省思，才發現這些評論對於她們而言是不公平的。只是出自於我個人的好惡與價值判定。不公平也來自於相較之下，我是多麼的擁有長成中產階級的資源，因為我的父母勞動支撐家計生活，在他們的要求和全力支持下，我能專心的讀書，不用擔心家庭經濟，在我的家族風氣中，唯有讀書高，唯有讀書能離開底層階級的勞動，唯有取得中產階級的身份，例如：公職人員、教職、白領階級就是出人頭地。因為父母的疼惜和苦心栽培，累積的學識、常識和能力便使得我們能有條件去選擇未來的生活模式。

原來早已站在高點的我，不公平的去指責那些低處的她們，我認為她們不懂得上進和努力，我感受她們早早進入婚姻的辛苦，我只是可憐她們，我也感到納悶，人不是都要往好的生活上去追求嗎？為什麼她們要選擇這樣的路？現在我才知道我們根本就是站在不同的位置，我們長成的條件原來是不一樣的，而這樣感受的差異和距離，使我不能和她們貼近。

在我教學的學區村子內，跨國婚姻的例子不少。有來自大陸、印尼、柬埔寨、越南…等，當然也有原漢的家庭通婚，從外縣市因為婚姻而移居至鳳林的鄉間，於是有很多不同族群的婦女媽媽們，有原住民婦女、閩南媽媽、客家媽媽、新移民女性…等，來到這裡好像也是一場賭注，來到這個鄉下小鎮，不知道這裡的文化，不了解這裡的風氣，不清楚這裡的生活態度，就來到了異地。

所以她們的強悍是她們在異地保護自己的方式；她們的會頂嘴的壞脾氣，是因為她們的老公常常愛喝酒；外籍媽媽和台灣籍先生分房睡，是因為先生喝酒醉後，會鬧她和孩子；她們的拼命工作賺錢，是因為她們的台灣籍老公的工作不穩定，而且通常還得照顧年紀更大的老人家；她們對孩子課業的要求，是因為她們因為不識字而無法教孩子寫功課的難過；她們打扮漂亮，是因為她們真的很年輕；假日喜歡和同樣從異國來到台灣的朋友在一起，除了可以一解鄉愁，另一方面，她們也比較無法交到台灣本地的女性朋友。

而我原本用著單身未婚自由能選擇自己生活方式的角度去批判她們，如今我再看見她們移動的堅強和生活的勇氣。

二、 處理自己對於關係的界限

(一) 一份與人有關的工作

當我取得「老師」這份工作時，我努力的工作，我如同公務人員般的處理身邊事務，有許多標準的作業流程和價值、程度評斷。有上課時間表、有學校行事曆、有每日聯絡簿、有每週行事，每天的生活處在工廠的一貫化作業中，遵守工廠線的工作，我努力加班的把工作做好。

我面對的是一份工作。而且我很努力的完成它啊！

我看事情，而不看人。而這也是我的痛苦和煩躁的來源。

坐在教室內，靜下心來，再重新思考，我在這間教室內意義和目的。

慢慢的在念研究所和書寫論文的過程，我先回看自己，察覺是這樣狀態的我，也比較能靜下來看見孩子。

我好像很少很認真的面對孩子，因為我只是很努力的把事情做完。對於我而言，師生的關係是因為我在這裡當老師，他們進來這個年級、這個教室，成為我的學生，似乎也沒有選擇性，而關係就在了。甚至我消極的認為我無法改變學生的狀況，於是我逃避這層關係，這條關係線若有似無，才會形成我自鎖於這間教室內。

(二) 自我防護網

1、承接能力的來源在我家

一直很有自信覺得有能力去承接孩子身上的故事。因為我常常可以一個人活得很好。

而我的承擔與剛強來自於原生家庭勞動的辛苦，回頭看見我的父母爲了家中經濟而努力的辛苦，一輩子大半時間待在早餐店的他們，也未必有經驗能爲我們這些孩子解決什麼人生問題，我也不自覺的自我要求著我是需要「強」的。

家中有爭吵是難免的，爲了經濟、爲了生活習慣的不同、爲了酒、爲了婚姻狀況的不滿意，有著大大小小的爭吵。其實我是害怕的，我是不喜歡的，我討厭這樣爭吵的氛圍，當這樣不合的氛圍出現時，我曾經做和事佬，處在爭吵衝突的中間，想辦法做調解，一會聽聽這方的說法，一會說說那方的想法，卻大部份是無力的，我常常處在兩難的位置。而我總覺得我無法再去改變他們，我會累！我會怨！好像在花樣年華的我，不應該承受這些吧！但是卻又都是我深愛的家人，所以我就是開始沈默且乖順。

這樣說來，其實我是很脆弱的，根本沒有承接的能力，其實我一直用一種逃避的態度在生活。我怕我的不捨，我怕我沒有能力，所以自己畫了一道保護線。

2、過份的客氣與封閉

一直以爲把我自己顧好後，就可以再有餘力可以照顧他者，這也是我在我家的自我要求。所以我也以爲我有能力可以照顧學校的孩子，而來到這裡，看見了一些學生的狀況、不同的學生家庭樣貌，好像都不是這麼的簡單，也許就這麼本能的我也逃避了這些問題，所以我會認爲我把工作做好就好了，我只要負責好學生在學校的學習生活就好了。於是我再度將學校和學生家庭劃分開來，我把工作和人劃分開來。

所以在論文計畫口試當天，夏老師說我：…我形容你好像停在走在這些家的竹籬笆的門邊，因為那個地方的風景，可以讓你看到家屋內，但你似乎就是站在那…廉老師也提到這樣的我…這個站在竹籬笆的邊邊，和梨君之前講到和他人之間相處態度的客氣，這個態度是一直都不變的，做爲一個行動探究者，我不覺得你有那麼真實，你的真實只是表達在你知道你可以解決問題的範圍內的困惑和變化，自我的困惑自我的解釋範疇內而已，但是對於那些你覺得給你焦慮特別是和社會他人的互動，所面對的不確定的狀況，你是全面的擦拭和乾淨切割，而你的擦拭和切割其實和你所說看見自己和世界，我覺得不是那麼的深切。也就是說你看但也就是看了一眼，或者是就是停在那個看，停在一個日常生活的規律中，我和他人可以相看，但是也許不見得是能夠去成爲一個關係。

常常到這裡，就覺得很沮喪很挫折。

在處理論文的過程中，我的客客氣氣和不想被人家挑毛病的生活態度好像愈

來愈被自己看見。我也開始清楚了解這是在我的原生家庭我的生存邏輯。賣早餐生意的我們，能很習慣去察覺客人的需求，所以客氣有禮貌、謙和的態度。

再加上我自己畫下的防護網。在我的家裡面，在我的工作場域內，在我和學生、學生家長之間，也許我就是自私的將自己躲起來，而不去直接的涉入那複雜的關係內，我以為唯有這樣才能把事情處理好。所以我也認為去探問學生家長的家庭生活狀況，就是在打探他人的生活，所以我不想做這樣的事情，於是我也永遠的不了解他們。那也是因為我自己也不想被人家知道太多。

3、自我防護網

當著老師的我，面對學生和家長，在學校組織內和同事們互動，也一樣的用著這樣的態度生活著。一直活在自我防護網的我，沒有自覺活著。而這些防護網影響了我和身邊人事物的關係。我把自己放在我自己認為是 ok 的位置，而我把自己閉鎖起來，也許就是因為我不知該如何處理應對這些複雜的關係，而麻木則是要保護自己不受傷害，才發現我進不去那個關係，也是因為我沒有選擇進去那個關係。

回想起來，我當一個老師，其實也和家長學生保持著某一種特別的防護距離，我自認為教學認真，也盡力的處理好每一件事，反省後發現，我從來也沒有了解他們，他們的成長背景，他們居住的社區，他們生活的條件和環境。我只是在這樣體制內的小學校，用我乖巧可以自我接受的方式，進行這樣一份工作而已，難怪我的熱情會消失。我意識到這樣狀態下的我，發現自己所設的防護網，除了不和外界接觸外，也不和真實的自己接觸。

鬆動自己的過程，也是一種生活的實踐。借著這份論文，書寫、閱讀、理解和展開自己生命的功課，讓我漸漸看見我身上原有的價值觀和固著的思考方式。我看到了那一個還小就要幫忙賣早餐的我，乖巧聽從父母命命的我，努力向上爬要達到父母期待的我，努力活的好企圖要扛下一個家的我，設下防護網自認為活得很好的我，遇到困惑挫折的我…這些都是我，活生生的曾經在我的生命故事出現。我重新再見自己。

三、 生活就是我的行動我的田野

(一) 課室中的行動

敘說終究要回到行動中實踐，對於差異的理解和看見後的行動更為重要。在研究所和論文書寫的學習中，透過自我敘說的形式，再回頭檢視自己過去的生命歷程，察覺內在的框架，學習接納真實的自己，可以使得自我的內在更完整。當上了一個國小老師，能有這些機會遇見了好多的生命故事，在和這些生命故事的相遇、看見、省思的過程中學習，在這個過程中我學習了理解、體諒、接納自己和尊重他人，在認真看待自己的過程中，也增長了好多的力量。而如今我就要有

所行動，回饋給孩子們。

面對學生的身體障礙與校園同儕間的互動，設計了特教的課程與體驗活動。也設計了「我的故事盒」的教學活動，孩子製作自己的故事盒，在故事盒內，藉由自由創作的表達，重新認識自己的家和家人，也表達和發掘身處在他的家庭內的不安定和害怕，對於不在身邊的家人的想念和依戀，對於生活中他的不知所措，利用這個故事盒而能具體的說出和宣洩。從中生成的能量和力量，認識自己與接納自己，我想這才是教育，這也才是真正給孩子一個可以帶著走的能力。

因為教育、教學不只是教授課本上的知識，它是可以跟孩子共同學習生活的態度，和孩子共同學習看世界，我想很多時候是孩子教我相親相愛的，因為長大成人的我，身上被包裹著太多的自我防衛，和孩子在一起，反而獲得一些喚醒的力量，也一層層的瓦解，獲得愛也開始再去愛人。

（二） 當我們混在一起

在這個研究中，我覺得渾水和淨水好像都不是重點，重點其實還是需要先有冒險的心，試著從笨拙的航行中去發現和體會什麼才是航行，如果沒有遇到礁石和風浪，又怎麼能算是航行，又怎麼學會技巧呢？（江建昌，2010；127）

經過了書寫的整理，與自我的省思釐清後，常常還是會覺得那還能怎樣呢？日子不就是這樣嗎？但是我仍然還是一位基層教師，我能做什麼呢？一時之間還找不到可以著手施力的方式。江建昌（2010）談到不能只是一張嘴說說而已，應該是要從在地的服務著手，支持和協助老師可以到學生的家庭中走動、拜訪。他也套了一句丘延亮老師常用的字眼「就是去跟他們混、攪和」。

但是「攪混」的這個行動也不是立刻的就能做到的。又尤其是那個一直為自己畫下向外探索的自我防衛線的我。但是我就很ㄍ一ㄥ，很客氣也很在乎別人的評價，也在意他人的感受而過活，我的生活邏輯就是要努力的完成工作，就是盡責。

說要攪混進去，對自己而言，更要挑戰著我從安全位置踩出，而探知那些我不知道的事物，我會害怕、我怕被拒絕、我怕被評論、我怕做不好、我怕失去我自己的時間和空間、我怕要承擔…但是當我這麼書寫時的同時，我同時也明白了一件事，我的害怕是因為我還是站在這個安全的邊邊上，我還是想要站在這個安全的位置上。所以我是害怕的，我意識到我的真實狀態，這樣的我还是沒有行動也沒有改變，沒有行動的我就只是站在原地而已。

其實說來最大的挑戰是自己的內心，從嘗試開始，我因為說自己的故事，認識了我的勞動父母。也希望有一些機會能帶著我的學生們認識他們的父母與家庭成員。要教學生之前，也就從自己開始吧！自己先去認識他們，我必需先主動去認識這些家庭的樣貌，那麼我也才有條件站在臺上與學生分享這些社會田野的看

見。

當我調整好心態且學習「混進」他們的生活中，對我而言好像是旅行與玩樂，而不是工作，所以混得很快樂。但是我也有意識到我其實也是利用我工作上的職稱「老師」的身份，去混入他們，而他們也因為我是「老師」，似乎比較輕易擺脫陌生人的角色而被他們接納。

而且現在的我走進這些家長的生活中，去看他們的生活，發現我們之間其實也沒有什麼差異啊！

因為我們家也是務農的、賣早餐的勞動家庭啊！我們家沒有多少田地，全靠阿公養牛去幫人家犁田，阿婆幫人家扛秧苗和插秧，種菜賣菜。我的大伯和我爸，沒念多少書就上山工作幫家裡賺錢，養家也讓較小的弟妹多讀點書。直到我爸媽經營的早餐店，辛苦的販賣早餐的生活。我的其它叔伯，除了正常上班外，下了班或是假日，他們也會要去夜市擺彈珠攤或是去開計程車，我想我的血液裡也的確是流著他們勞動的基因和能耐。

所以當我察覺和意識到我自己的安全位置後，到決定要攪混下去，是滿快也滿容易的。與這些家長勞動的生活貼近，也再再揭開我身上已被覆蓋許多的理所當然。探訪著豬圈工作的阿華媽媽，和採蕃茄的君媽媽，嫁給種白菜的老公的阿筠媽媽，他們都來自於海洋的另一邊。離開了原生家庭的家人和故鄉，來到臺灣，多半也有一點是賭注。後來也從其它管道得知其實阿華媽媽和君媽媽的老公先前也與外籍的女性有過婚姻，但是外籍的女性就這樣跑掉了，而這些男人又再娶了她們，這樣的背景卻是在越南的她們所不知道的，她們都是花樣年華、年輕貌美就這樣的被「騙」來臺灣。

我看到了君媽媽的悍，老公愛喝酒，又沒有正式的工作，婆婆看待她永遠如外人，她努力的考取汽車駕照和中餐丙級證照，讓她還比較有行動的能力去找工作，也因為比較能跑，君媽媽比起阿華媽媽還有能力，可以比較自由的跑到花蓮市，而阿華媽媽則只能坐火車、坐公車，如果真有事的話，就只能商請他人載她去花蓮。阿華媽媽要照顧生病的婆婆，煮飯給公公吃，再去做薪水不高的豬圈工作，當學校有活動的時候，她只要有空就一定參加，因為平常的她玩都沒有玩過。嫁來這樣的小鎮，生活當然是苦悶的，但是她們也努力的生活著工作著，反而是我念著她們的這些工作都好辛苦的時候，她們也只是淡淡的回應我，那還能怎樣？他們的生活也因為交通的方式、語言的使用，有著不同的困境。

而相較於這兩位來自越南的媽媽，阿筠媽媽則又更有條件了。嫁來臺灣之前，她的工作就在大陸，她會說中文也能看懂中文，有著絕佳工作的能力，衣著光鮮又亮麗，會上夜店 club 的女孩。但是嫁到小鎮這個種菜的夫家，務農的辛苦都讓她曾經打退堂鼓，也曾耍賴的只要老公養她就好了，但是她看著年邁的公婆還是下田工作，她說：那怎麼辦？兩個老人家都在做，看了也不捨啊！種白菜一定是靠天吃飯的行業，她說種下去先撒錢，遇到風災雨災蟲害，田沒了錢也沒了。她常說因為愛才能讓她撐到現在，她也用她的方式在這個家中生活。

低年級讀半天下午沒有學生，所以她就拎著蛋糕就跑來找我們了，笑著要喝

咖啡，於是我們就泡咖啡聊是非。聊她怎麼從緬甸嫁來臺灣的過程，聊她剛來這裡，不會用電鍋煮飯被人嘲笑の過往，聊她來到這裡，參加外配媽媽說故事比賽得第一名的表現，他人還很納悶的打探是怎麼樣的人，會得到第一名。聊她在緬甸可是大小姐，家裡有著工人可使喚的，她的朋友沒人相信，她會嫁到臺灣而且嫁給一個種菜的老公。

或是遇見小岑的媽媽，她是台北人，也是嫁來鳳林這個客家鎮，現在是跟著老公養牛，所以要照顧牛，如果牛要生小牛了，有時必要時還要去拉小牛，幫忙接生，不然就是跟著她老公去割牧草，我問：這樣的日子和收入？…她很快的搖頭：沒辦法啊！所以常常跟我妹借錢，等賣了牛再還了。她和老公養到現在，都還沒有賣出一隻，但是割草機、飼料、疫苗…等成本不斷的付出，她笑著跟我說。我有時會想著她的笑是如何的狀況，是對生活的滿足、對於現況的快樂、還是無奈的苦笑。但是她也用著她的方式在這個小村子裡生活。

她從台北都會區嫁來小鎮，跟著老公養牛、幫牛接生、割牧草、餵牛、幫老公處理電腦文書，也積極的參與鎮上故事媽媽的團體，到各個小學的早自習說故事，也參加了永齡的課輔計畫，做課輔老師協助課業輔導。每個星期三校長申請的花布包研習，她每次都參加，而且後來她一個人要縫好多個，她和她婆婆的，或是她要縫給某個人的，她縫得很快樂。也常興奮的跟我們分享她的成果，其實我們老師也有材料包，但是我都沒有做，後來給她做，她還願意幫我們做。

再到夜市去看小柚子的外公外婆賣飲料，這一對堅強的長輩，因為女兒婚姻的不順遂，將小柚子帶回小鎮交由外公外婆。外婆到處工作賺取生活費用，有一段時間在營養午餐中央廚房工作，有時在婚宴場合端盤子，或是早起到西瓜田工作，晚上則是擺夜市的飲料攤。我到夜市去探訪時，她拉著椅子叫我坐下來跟她聊天，而外公則得了一個空閒的到隔壁攤子串門子。在這樣的小鎮和他們這樣的年紀能找到如何的工作？他們用他們的方式撐著這個家。

這樣如同朋友的相處，是我覺得輕鬆的，也是自在的。混到後來，獲得她們真誠的回應和對待。與她們攪混在一起，是生活中的趣味，能與他們共同分享生活的經驗和故事，再再讓我感受他們面對生活的態度。發展朋友關係，聆聽、分享與傾訴，都讓彼此的生活更豐富和人情味。

伍、 回望路徑

大學就是登山社好手的好友阿潘曾帶著我爬上玉山和雪山。還記得那時候，腳很痠，頭很脹，呼吸永遠無法支應身體的需要，背上的背包有如千斤重，眼睛只是盯著我的腳步而往前走。當我們爬上了至高點，除了山頂所能遠眺的風景，我也總是會特意的回望著我剛剛踩著的每一步步伐，看著那蜿蜒的小徑，有岩石有奇木，喔！原來那就是我剛才走的路…心中總是這樣的想著，也把這一段路徑印刻在腦中。

而我從當上老師，進入研究所學習到書寫論文，與我的教學田野現場內，是一段不短的日子，一向以後知後覺來形容的自己，紀錄下的這每一個階段時間的進程與狀態，再回溯、觀看與反思。我用「現在的我」去看這一路以來自己每個時期的狀態和改變，彷彿是爬上山頂回望路徑的我，走過的每一步路愈發愈清晰。

一、 不做不會怎樣 做了就會不一樣

老師要我學會與培養一種看見自己的能力，我到現在也才比較懂這一句話的意思。看著想著自己這一路走來時過程和幾段故事，試圖看看想想那些不同時期也不同的我。從隔絕封閉狀態的我，到能意識、察覺客氣的我、到了解承擔的重量的我，到和學生家長關係鬆動的我。

這些都是我。走過不同時期的我。

這些我也都是做了一些變動、改變和嘗試後，回頭才發現才察覺的。

我從以前的沒意識，到後來的客氣的乖，到意識到處在關係中的不舒服，再將我與人發展關係時的封閉性嘗試打開，承認自己的弱與不想承擔，再到 just do it 的行動，而來到了現在關係如朋友的鬆。這些是我實際行動後才察覺感受到的，以前的我連做做看都不敢。而現在對於人事物都好有興趣，對於上班也不再害怕，其實好像有點玩上癮了，看他們的工作真有趣，開始想去看別的事情！對於生活是期待也充滿好奇的，我把「客氣」、「防衛」這些層縛束脫掉，發現比較貼近生活、真實的我。

從我是無意識狀態的困惑、凡事都是理所當然的看待、對於工作的煩躁和交代，對於家人、學生總想要自以為是的承擔，只想要一個人這樣自由自私的生活在自己的界限內。

到後來我能察覺到我身上的隱忍、自卑、客氣、理所當然、與自我防衛，與了解我只想要站在這些人、事、物的邊邊去觀看，就像我形容著我只是站在家的竹籬笆外一樣，這時候的我已經能察覺到我的位置是在這個界限的邊邊上了，我只需要做一個決定，我是要跨出去？站在原地？還是退縮回去自己的世界？

察覺到自己是這樣的狀態，很像是已經察覺到自己心上的那道門。

而接著努力的去做一些行動上的嘗試，很像是也打開心頭上的那道門，我開始去看門外的風景是什麼？

調整自己的心態，用一種我形容是「打混」、「玩樂」的心態去做嘗試，試著在教學活動上的連結、試著和學生們家長們生活在一起。我好像可以理解在論文計畫口試那一天，夏老師形容我就好像站在竹籬笆外看著家屋內的風景，看了卻也沒有走進去。而我也因為試著能和學生和家長玩（混）在一起時，和他們聊天，進入他們的生活，我才比較能明瞭這一句提醒。

發現其實很簡單！就是一個決定…決定我要不要跨出去…下了決定了就出去了。做了之後也發現自己其實也是有這個能力的，我也做得到。

跨出去定是全然不同的風景，有快樂的也有不舒服的。有快樂的混在一起，有向家長學習的機會，一個人的時間變少了，有時也想罵個髒話，有時也可以撒嬌和耍賴，也能夠不再好強硬ㄍ一ㄥ，卸下防備的示弱求救啦！我賺到的是學生和家長的友誼溫情。在這些實際生活的行動中，我也賺到一個不同的自己。對於我是老師的這個身份，我不再感到煩躁和痛苦，有趣的是我是以一個不像個老師的方式讓我感到自在和舒服，這樣的我也好像找回了當一個老師有趣的方式，使得教學的熱情可以再燃起來一樣。

二、 理解的歷程與方法

書寫是我行動的方式，而實際生活的改變也是行動的方式之一。

書寫、反思、理解、行動、檢視、行動…反覆在這樣的歷程中學習。

1、 在書寫與閱讀中學習：從後知後覺到能有反思、檢視的能力。

書寫論文的過程中，透過回憶、記錄的書寫，可以看著文字脈絡中的自己，讓自己反思。書寫幫助我把思慮的過程躍然於紙上，又能將內在的自己外化，離開自己直接攤在外面的世界。

書寫我在學校遇見的困惑與無解，閱讀省思那個都認為理所當然時期的我。書寫我的勞動家庭故事，看見那個想要為家人承擔的女兒，於是要乖巧、聽話，也將這樣的要求複製在學生身上。書寫在公開場合中不舒服的自己，察覺自己與他人的客氣與封閉性，察覺自己的防護網。書寫在課室進行教學的我，和那個跟家長和學生混在一起的我，感受行動過後不同的關係發展。

發現與意識到教育工作者所身處的狀態，是一個自覺歷程的起點（夏林清，2000）。

我透過敘說與書寫的檢視，慢慢的從無意識到有意識到自己的狀態，我也比較能了解過去我所面對的教學經驗、人際互動中，設下了多少防護網與理所當然，例如：我認為學生就應該是乖巧聽話，家長就是應該為學生的教養負責任，我害怕與人的深入接觸，我害怕承擔。這些都是經由書寫的行動中做的自我反映思考。覺察那個硬要ㄍ一ㄥ起來的個性、自我要求的個性、害怕承擔、於是客氣的封閉的、不想承擔也不想混入。

書寫對於行動者而言，因而不是記錄與講述，而是展演和追索，寫作者並不是直接把他已經知道的事實寫下並告訴我們，而是在寫作的同時，他們已也透過敘事中的事件與影響、行動和承擔間的「合/一致」與「不合/不一致」，試圖找到與結局相關的現實，並對自己的遭遇、處境與反應提出解釋（胡紹嘉，2005）。而以敘說書寫做為探究的方法，我不僅檢視觀看事物的視框的轉變，更還有任何行動的可能性。這也能幫助我，在反思、檢視自己的行動時，能注意到是什麼樣的內在想法在影響我的行動與認識。

2、行動是從敘說、書寫再回到生活中的困惑與難題的實踐：在行動中認識，在行動中實踐

唯有通過層層的實踐行動歷程，知行合一的實踐知識才能因應而生，且作用在生命實踐上（陳盈君，2005）。既然在文本中提到我「從生活的困惑與矛盾為起點」，那麼就再回到這裡從頭開始吧！

經過書寫與敘說後，理解了自己與自己的勞動家庭後，脫掉了身上的理所當然，再以不同的視野理解我的學生、家庭狀況，但這只是觀看、理解的層面而已。

身為教師的我，得一直提醒我自己，最終我面對的是我的學生與他們各自的家庭。身為教師的我，得一直提醒自己，站在這個「教師」的位置，我該做而且能做的。我必需再移動我的位置，對於學生與他們真實的生活處境再更靠近一點。

實踐的知識需要真實的經驗，而非抽象的原則（廉兮，2003）。人和人的相遇的知識也是實踐的知識，每日的勞動也是實踐，連使用的語言和肢體都會是場景、空間，所以「人」是一種形成的過程，之所以成為怎樣的人，我這個向上爬升的階級位置，又看見學生間的差異，所以我也需要去跨越生命、生活、文化、經驗間的斷裂與界限。

於是在課室中，我發揮教師專業自主，利用生活上遇見的困惑和難題，設計與改變我的教學內容。再者，除了看見我自己父母勞動的樣貌外，我也看見了我學生的家長的勞動狀況，於是我走入他們的生活，探訪他們的工作環境，與他們聊天，了解他們真實勞動的樣貌。走入社區的行動，能再讓我去看見和感受，住在社區的人群，社區內的人如何互動、生活，社區內的孩童下課後、放假時能做什麼。

我希望透過教學行動與反思，看到我的邊界並企圖跨越邊界。透過對經驗不斷反思、批判、解放、重構的循環歷程，可以讓我重新看見自己，改變自己，並重新思考下一步行動的可能性。我發現這樣的回溯、實踐、反思、閱讀與展望的歷程，是一種充滿困頓與不安的歷程，也是一種解放與獲得自由的歷程；我深信教師的實踐知識是來自於對自己教學實務的反省與批判。（劉美慧，2009：23）

反映思考是指人們如何觀省自己是如何在認識事物與如何行動的一種思考方式（王淑娟，2000）。行動後察覺到自己的能力與自主、感受到關係的改變，卻也不是一開始就知道的，也並不是說能行動就行動。我身上還有太多的理所當然、自以為是、客氣與封閉。實踐是工作者認識歷程的反映，一個決定，一個行動，就是工作者自己的一場實驗（何月照，2000）。於是從小小嘗試開始行動，反而是在行動中學習和認識，於是再更肯定自己的行動，一切都是行動中的反思與再認識。

當某個人在行動中進行反映時，他就成了實踐脈絡中的一位研究者，他的思考是不會與實作抽離的，他做決定的方式是一定可以轉化成行動的，因為他的行動是一種實驗，他在行動中推進他對事物的探究（Schon，1983；引自夏林清，2000）。當我能對於行動的歷程能思考、反思與批判時，我也能覺察，若當我又遇見教學上的困惑時，我也比較能抽離自己，能分析與描述，再發揮鬆動、重構的認識，而再啟動前進的行動。

3、呈現的歷程要讓你/你們看見我的努力與改變

我要大聲說我是努力的，尤其是從那個不敏感、凡事都沒有什麼感覺的我，經過書寫、反省、碰撞、不舒服、自我封閉的察覺、承認自己的脆弱。從用遺忘、漠不關心、掩飾、逃避人事物，到要赤裸裸且真實的面對自己。從對人的害怕、從以「工作」角度生活、從封閉在自我防護網的我，跨出來，直接面對、接觸、探訪和攪混進入，我是很努力的走過這些不同的時期。

這期間的改變與努力，我要讓你們看見，而論文的書寫只是一個途徑管道而已。從私人日常生活經驗進行到公共空間的知識對話分享，於是也試著在公共場合分享這樣的歷程。更是因為感受到身為教師常常是只躲在自己的教室內自以為認真努力的教學，但是有很多生活中的苦悶、對於親師生文化、家庭…等差異，對於教育現場中的脫序、無力感、挫折或沮喪，這些是都沒有被理解和看見的，這些狀況相信並不是只發生在我的身上。

於是先自動自發的在自己的學校內，我和我的同事們、教學夥伴們分享我的經驗和那個與家長攪混的歷程。會後，其實沒有多少人主動的給我回應，如果我去問他們對於我的分享有何看法或是建議，大部份的人就只是笑笑的說著：…很厲害啊！…很特別啊！很用心啊！……，校園內還是有所謂的人情事故，他們是客氣的，都只說好的，而不做評論。

我聽著我想著，經由論文書寫、反思與行動的過程，還有因為我直接與學生、家長們的生活攪混在一起的經驗，我比起他們還是多了一些條件去看見和理解。

三、成為多元文化教育工作者

廣義的多元文化教育希望透過學校的改難，促進社會正義與公平的一種教育方式；狹義的多元文化教育是多元文化社會下的產物，它希望藉由教育的力量，肯定文化多樣性的價值，尊重文化多樣性的人權，增加人民選擇生活方式的可能性，進而促進社會正義與公平機會的實現。（譚光鼎、劉美慧、游美慧，2001；8）

多元是人類社會的普遍現象，強調的是對文化差異的尊重與包容。

常常我們只看到校園中認真傳授課本知識的老師，卻沒看到階級、文化後更深的生命經驗（社區文化的不同、權力的落差…）。但是更重要的是要意識、辨識到生命是多面向的，而非單一的。例如當這個孩子的狀況和這個公共空間不同的時候，例如：因為沒洗澡所以身上有異味，衣服沒有別人好、學費繳不出來、他沒有爸爸或媽媽、班親會來的是年邁的祖父母、作業不會寫因為媽媽是新移民女性。教學如何的回應這樣的狀態，或是創造新的價值觀？課室內、社區內本來就是來自不同的文化、社經地位和生活經驗的人所共同交織而成的，卻也常常無法找到平衡。

身為教育現場最前線的基層教師的我，在校園教學的現場，從原本較為單一的看與做，由學生的認識到家訪的深入，理解看到了我的學生家長們呈現了各種不同的家庭樣貌和生活方式，每一個家庭都是一面故事。常常對於原住民的不工作、愛喝酒、懶惰，新移民女性子女的教養、離婚、單親家庭、隔代教養、社會低階層的勞動工作…等都可以成爲一種污名的指控。因為我們用我們的好來建立和標準他們的生活，這樣怎麼夠公平正義呢？而老師擁有的文化資本就是不同，老師常用自己的想像去看學生。

要達到多元文化的意識需要我們降低防衛、敢於冒險，和練習一些或許會感覺不熟悉和不舒服的行爲，它需要一個彈性的、開放的心靈，和有意願去接受替代性觀點（簡佳珍，2002）。所以身為多元文化教育者，就應該先將自己原本固有的信念挪出一些空間，試著去理解和看見。John Ambrosio（2003：40）形容成爲多元文化教育者，如同參加旅行，他建議，要去發展跨越文化的理解，參與這些家庭的活動可以更容易觀察文化的差異和生活經驗，記錄下你經驗到文化不一致時的感受和問自己問題。

第一線的基層教師在其中跨越族群、文化的差異，這些事情還需要不同的理解角度，需去尋求不同關係的連結和生命的出口、管道和出路。教師需要走出校園的圍籬，了解社區、家長的文化、價值、信念，也要走出自己單一的角度，學習學生的家庭、學生所經驗的環境、生活樣貌…等生活真實的樣貌。

在課室和社區中保持開放的態度和觀點，把握機會去參與多元文化的各樣的活動。在課室中利用教學與課程，發展尊重學生的生活經驗，認同自己的生活信念培養多元文化的觀點。將多元文化落實於日常生活當中。

四、 為有源頭活水來

能長出力量的人也是能自我移動的人。

聽別人的故事，看見不同的生命經驗和文化差異間的跨越，學習理解我原本不同的生活模式和價值。我不斷自我提醒要能被家庭感動，看見他們面對問題的力量，不是停留在「問題」的思維裡，而是在不斷的問話裡，找出生命的花朵。（吳熙瑁，2010）

我不是天生就會當「老師」，我不斷在過程中學習，對於生活和生命中的一

切，我會感到困惑和衝突，我也消極逃避過。也透過說故事和聽故事，我才能慢慢的被打動和被改變，我自己的生命歷程和我遇見的一切人事物，都教會我如何的看待生活和看見生命本質的重要和美好。

透過在研究所學習、論文書寫的機會中不斷回觀的探索，也不斷的透過我在教學現場中親身的親師生互動，這些多元的刺激讓我看更多更寬更深更遠，而我逐漸意識到生活、感受到生活中的各種元素的張力、差異與其生命力，這些都值得我去看見和理解。也在教學生活實踐和自我思考的來回去找一些東西，形成自我內在的有量與能動性。

一次 meeting，廉老師看著我說，她看見我的狀況而想起宋代大儒朱熹的「觀書有感」

半畝方塘一鑑開，
天光雲影共徘徊。
問渠哪得清如許，
為有源頭活水來。

我從我在教學生活中遇到的困惑，和感受到如同一池凝滯的水塘，如同要窒息與無法伸展的生活開始。而這一池教育的水塘，這一池是關於知識學習的水塘，這一池有關自我與他人的水塘，如同開始有著潺潺活水流入，自由流動不再僵固、凝滯。

參考書目

- 王淑娟（2002）。對「家」之情感與意義的轉變-一個家庭教育者的重生。輔仁大學心理學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台北。
- 成虹飛（1995）。以行動研究作為師資培育模式的策略與反省：一群師院生的例子。國立新竹師範學院。
- 江建昌（2010）。自在的山中老師：創造一個「半調子」的社會生活空間。國立東華大學國民教育研究所博士論文，未出版，花蓮。
- 何月照（2000）。變——行動研究對我行動的影響。教師天地，105期，48-54。
- 余惠珍（2006）。傷口上的蝴蝶結-師生文化差異與生命經驗的跨越。國立花蓮教育大學多元文化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花蓮。
- 林美珠（2000）。敘事研究：從生命故事出發。輔導季刊，36（4），27-34。
- 吳熙瑁（2010）。力量隱藏在故事裡。張老師月刊，385期，68-72。
- 阮凱利（2002）。願不願意成長呢？我們的老師-實踐知識的敘說探究。課程與教學季刊，5（4），57-74。
- 胡紹嘉（2002）。書寫與行動-九0年代後期，女性私我敘事的態度轉折及其意義。國立政治大學新聞學系博士論文。未出版，台北。

- 翁開誠（2002）。覺解我的治療理論與實踐：通過故事來成人之美-心理治療。應用心理研究，16，40-54。
- 夏林清（2000）。行動研究與中、小學教師的相遇。教師天地，105期，4-8。
- 陳盈君（2005）。走向她-解構社會壓迫的另外一種取徑。輔仁大學心理學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台北。
- 廉兮（2003，3月）。我看行動研究論文指導的意義。台灣行動研究學會與中華民國基層教師協會主辦的「行動研究方法」研討會。台北。
- 劉美慧（主譯）（2009）。bell hooks 著。教學越界-教育即自由的實踐（Teaching to Transgress：Education as the Practice of Freedom）。台北市：學富文化。
- 鄭曉婷（2006）。關係教育。國立花蓮教育大學多元文化教育研究所電子報，10。
- 鄭曉婷（2008）。行走中的認識-活化生命的書寫行動。國立花蓮教育大學多元文化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花蓮。
- 簡佳珍（2002）。教室和社區的多元文化互動-以大溪老街、角板山形象商圈為例。教育資料與研究，48，94-99。
- Gay Geneva（2003）。Becoming Multicultural Educators：personal journey toward professional agency. We Make the Roar by Walking（pp.17-41）。San Francisco：Jossey-Bass.